

# 信仰无罪



# 制止迫害

## 双鸭山市中级法院能否依法公开开庭？

.....尖山区法院刑庭庭长高志新当庭承认：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炼法轮功是犯法的。但却将大法弟子胡其利非法判刑四年，是何道理？胡其利已上诉到双鸭山市中级法院.....



大法弟子胡其利

九月二十五日，尖山区法院开庭，两位北京律师为胡其利辩护：中国现行法律没有一条将法轮功定为邪教，炼法轮功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。法轮功学员散发传单、讲真相是思想言论自由，根本就没有触犯中国的法律。信仰自由是普世公认的基本人权。

开庭过程中，尖山区法院刑庭庭长高志新多次强行打断律师的正常辩护，也不允许胡其利为自己辩护。当律师当庭质疑公诉人搜查证是假的、后补的时，公诉人哑口无言。在律师有理有据的辩护下，庭长高志新当庭承认：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炼法轮功是犯法的。

尖山区法院无视法律，违背道义与良知，在没有任何法律依据的情况下强行对胡其利非法判刑四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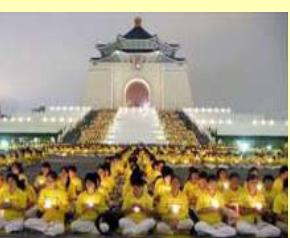
胡其利八十来岁的父母和亲人为她多方奔走，然而在双鸭山中级法院刑庭等部门没有人听他们诉说冤情。

十年来，双鸭山市中级法院对大法弟子上诉的回应都是不负责任的一纸文书----“驳回上诉”。我们希望中级法院相关人士好好想一想：中共历次运动结束，都要拿一部分被利用的人当替罪羊，谁也不想走上历史的审判台！记得古罗马时，基督教徒被迫害后，罗马帝国出现了四次大瘟疫，历史的教训不值得深思吗？善待这些修炼的人您也是在给自己和家人积德造福。

我们期待中级法院的公开开庭，释放大法弟子胡其利，更盼望所有参与此次迫害的相关人员能为自己选择平安的未来！



美国



为了营救中国大陆被迫害的法轮功学员，海外法轮功学员的足迹遍及欧、美、澳、亚、非五大洲，把法轮功的真相和紧急救援的消息告诉每一个人！

法轮大法弘传世界一百一十多个国家和地区



德国

日本

☆ ☆ 恶意撕毁真相害己 善意传与他人有福 ☆ ☆